

# 能仁家商因應新型流感案件處理程序

### 量體溫原則

1. 出門前應量體溫並記錄之，以供學校參考。
2. 小規模學校學生於進校入班前，得於校內適當開放空間，一次或分組由學校指定人員測量體溫。
3. 大規模學校學生得於進校後採分組、分點，指定人員於校內適當開放空間測量體溫，亦得於入班後，即時由導師測量體溫。
4. 學生上課期間，若學生出現不適症狀，應即時測量體溫。

1.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
2. 訂定各同仁代理名冊
3. 盤點與購置校內相關防疫物資
4. 規劃停課時，學生課業學習措施
5. 規劃校內相關輔導計畫
6. 規劃住宿生因應計畫
7. 加強洗手、咳嗽呼吸禮節等衛生教育
8. 室內空氣保持流通

行政處理

啟動量體溫機制

是否出現類流感症狀  
 [發燒 (≥ 38 度) 及  
 喉嚨痛、咳嗽或非  
 過敏引起之流鼻水]

一般疾病處理即可

是

1. 通知家長
2. 協助就醫
3. 記錄與追蹤
4. 戴上口罩，安置於單獨空間，提供心理支持直到離校

是否為流感確定病例

一般疾病處理即可

是

1. 請個案接受治療
2. 個案應居家健康自主管理
3. 學校提供必要之協助與輔導關懷

1. 通報教育主管機關、校安中心及當地衛生單位
2. 協同衛生單位共同處理
3. 依疫情指揮中心公布辦理相關停課事宜：
  - (1) 於3 天內同一班級有 2 名以上 (含 2 名) 學生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感染流感時，建議該班停課 5 天 (含例假日)。患者則應至症狀解除後 24 小時才能返校上課
  - (2) 停課學生不應再參加人口密集性活動

教育主管單位視導人員不定期至校督導



